附件三：

**交通工程系教学仪器设备搬迁采购项目**

**招标评标办法**

本次采购采用邀标公开竞价的方式。

评标成员由学院教学设备与资产管理中心组织专家库成员5人及以上单数组成，评委单独打分，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、销售业绩、实施方案、服务承诺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。

一、报价分70分

投标人对竞价的采购服务进行报价，价格分按公式计算（小数点后保留2位）：报价得分=[有效报价人最低报价（元）／某报价人报价（元）]×70分

二、销售业绩案例9分

投标人选取1~3个近三年以来类似规模销售案例的合同（复印件）及相关图示，每提供1个得3分，本项满分9分。

三、本项目实施方案及服务承诺21分

针对本项目的内容和要求，提供相应实施方案、服务承诺等，评分标准：一档15-21分；二档8-14分；三档1-7分。

四、总评分结果选定

取评委平均分，按分数高低排序，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服务商，其次为第二、第三候选服务商。